

兆豐產物個人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(乙型) 理賠文件

受益人申領「重大疾病保險金」時，應檢具下列文件：

一、保險金申請書。

二、保險單或其謄本。

三、重大疾病診斷證明書及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報告。（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，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及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報告），接受外科手術者，應詳載手術名稱、部位及方式。

四、受益人的身分證明。

受益人申領重大疾病保險金時，本公司基於審核保險金之需要，得徵詢其他醫師之醫學專業意見，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。因此所生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